

國立政治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13 屆第 3 次會議紀錄

時 間：114 年 10 月 1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10 分

地 點：本校行政大樓 6 樓 160614 簡報室

主 席：李召集人蔡彥

出 席：詹委員志禹、林委員啓屏(馬藹萱代)、蔡委員炎龍、蔡委員育新(陳郁蕙代)、徐委員士勛、陳委員憶寧(黃蘭琇代)、蔡委員明珫、陳委員明進、湯委員京平、沈委員宗倫、林委員質心、石委員宗霖

列 席：曾守正、蔡顯榮、周義寰、黃子芸、莊涵淇、李亞蘭、趙紀綱、利子安、張君豪、楊孟潔、顧庭伊、周冠男、林義鈞、錢柔安、劉利娜、陸正儀、何雅鳳、廖文宏、張惠真、謝珮婕、程麟雅、郭美玲、陳吳美如、黃怡芳、葉淑怡、陳怡馨、盧彥君、劉秀芳

請 假：蔡委員維奇

紀 錄：林育宣

壹、報告事項

一、確認 114 年 6 月 19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13 屆第 2 次會議紀錄：確定。

二、報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13 屆第 2 次會議決議暨執行情形：

報告事項第五案「行政大樓節能燈具維修汰換案」及討論事項第二案「電算中心空調汰換更新案」執行情形，主席裁示：請總務處擬定燈具替換原則，並於第一階段推動實施後，蒐集數據檢視節能燈具、感應式燈具之節能效益，俾作為後續擴大辦理參據；另待綜合院館、電算中心資訊大樓空調設備汰換完成，請分析比較其更新前後之用電資訊及節能成效。餘執行情形洽悉。

三、主席報告：略。

四、本次會議報告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主計室

案 由：本校（大學）114 年截至 8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報告案。

決 議：洽悉。

第二案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本校114年度截至8月底止資本支出經費總務處經管項目之執行情形報告。

決議：洽悉。請總務處依檢討改進措施積極辦理，以提升資本支出執行率。

第三案

提案單位：電算中心

案由：本校114年度截至8月15日止資本支出電腦軟硬體經費執行情形報告。

決議：

一、洽悉。

二、請督促各執行單位配合提前於11月底前結案，以提升執行率。

第四案

提案單位：圖書館

案由：本校114年度截至8月31日止資本支出經費圖書館經管項目之執行情形報告。

決議：

一、洽悉。

二、因應電子資料庫租購使用權利逐年增加趨勢，請圖書館適時檢討圖書經費適當之經費門配比。

第五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本校114年上半年學生宿舍三專戶—其他宿舍區、自強5至9舍新生宿舍區、自強10舍之財務報告。

決議：洽悉。

第六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為辦理「自強十舍D棟熱水系統增設第二台熱泵主機需求」案，所需經費114萬9,225元，提請備查。

決議：同意備查。

第七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本校委外開發建置學生宿舍「冷氣卡多元支付自助加值機」系統案，

所需經費138萬4千元，提請備查。

決 議：

一、同意備查。

二、請持續追蹤學生使用率及成本效益，並關注後續科技發展趨勢，適時配合推動，以提供學生更完善之冷氣加值服務。

第八案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為辦理校長室及秘書處空調系統汰換更新案，所需經費149萬8,800元，提請備查。

決 議：同意備查。

第九案

提案單位：主計室

案由：為辦理主計室辦公空間規劃整修案，所需經費149萬7,973元，提請備查。

決 議：同意備查。

貳、討論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投資小組

案由：擬具本校「115年度投資規劃書」(草案)，提請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擬訂本校「115年財務規劃報告書」(草案)，提請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提案單位：國關中心

案由：擬新訂本校「國際關係研究中心辦理境外學者來訪服務及收費辦法」(草案)，提請審議。

決 議：

- 一、修正後通過（通過之全文如紀錄附件1）。
- 二、為符合法規條文金額書寫方式，第六條所列費用標準，金額數字改以中文數字表達。
- 三、為明確辦法體例，原第十二條保留第一項文字，另新增第十三條，將原第十二條第二項審議層級規範文字「本辦法經本中心執行委員會及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發布施行，修正時亦同。」移列至第十三條。

第四案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本校「講座設置辦法」第8條及第9條條文，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通過之修正條文對照表及全文如紀錄附件2）。

第五案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修正本校「新聘助理教授增核學術津貼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提請審議。

陳明進委員建議：為提升本校攬才競爭力，並鼓勵甫畢業即到任之優秀新進教師儘早申請計畫，建議針對新聘助理教授到任後通過國科會研究計畫申請，並獲得主持人費者，研議調整其每月增核學術津貼補助點數。

決議：

- 一、修正後通過（通過之修正條文對照表及全文如紀錄附件3）。
- 二、陳委員建議，請人事室納入後續修法研議參考。

第六案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研究獎勵辦法」第七條，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通過之修正條文對照表及全文如紀錄附件4）。

第七案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學術研究獎勵辦法」第三條及第九條，提請審議。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通過之修正條文對照表及全文如紀錄附件5）。
- 二、案需經費以運用募款為原則。請研發處會同人事室，就提案五~七等3項強化留才攬才辦法，其新增支出與現有支出之差額，再詳為設算，並於下次會議提報後續財務之評估規劃。

第八案

提案單位：主計室

案 由：為修訂本校「行政人員辦理自籌收入業務支領工作酬勞原則」第7點規定案，提請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通過之修正條文對照表及全文如紀錄附件6）。

參、臨時動議

第一案

提案單位：圖書館

案 由：擬請同意圖書館改造行政大樓二樓(160202室)空間，所需經費1,135萬3,432元，提請審議。

決 議：

- 一、同意通過。
- 二、得於經費總額範圍內，配合細部規劃設計情形，酌予調整各經費細項。

第二案

提案單位：圖書館

案 由：擬請同意圖書館改造中正館大門入口前地坪及階梯，以臻安全美觀，所需預算652萬8,049元，提請審議。

決 議：原則同意。惟中正圖書館與四維道界接區域，與總務處執行中之全校地坪鋪面存有工程介面，請圖書館會同總務處秉校園意象統一原則，進行整體規劃，並充分討論經費分布及其合理性，另傘架設計請持續確認使用者需求後再行施作。

肆、散會：下午5時22分